

让健身成为美好生活“标配”

《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将于明年1月1日施行 市人大常委会积极推动全民健身工作再上新台阶

日前,《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经山东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通过,将于明年1月1日起施行,标志着青岛推动全民健身工作高质量发展进入新阶段。近年来,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发展全民健身事业的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高度关注并积极推动全民健身工作。今年将推动全民健身作为重点民生课题,采取多种形式,多角度、全方位助推青岛构建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全民健身工作再上新台阶。

为“全民健身”注入人大力量

近年来,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将全民健身作为监督的重点,通过立法、听取审议政府专项报告、重点建议督办、市办实事督办等多种形式,推动全民健身国家战略落地落实。

今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通过到外地学习、组织政府有关部门召开座谈会、到基层立法联系点座谈等方式,听取有关部门、人大代表、专家学者、社区居民、中小学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广泛开展立法调研。今年8月,在听取市政府关于我市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的报告后,通过对全民健身工作的专项监督,推动市政府及相关部门构建协同机制,补齐短板弱项,推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覆盖全民、服务全民、造福全民。

市人大常委会在立法审议中重点围绕就近健身难、公共体育场地设施专项规划落地难、住宅区配建体育场地设施标准和责任主体不明确、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开放不充分等突出问题,着重从完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明晰部门职责、加大财政投入、加强规划建设等多个方面提出了许多高质量的意见建议。在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的报告》的过程中,人大代表们纷纷把脉支招:“拓展健身空间,满足群众需求,关键在于加强规划引领,加大对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的投入。”“要适度增加社区体育设施,完善设施功能,是不是可以将体育设施融入公园,打造休闲健身新去处?”“我市公共体育场馆的数量与同类城市相比差距较大,公益性发挥还不够,这些都亟待解决。”……会后,常委会梳理提出了五大类30余条意见建议以及3项重点交办事项清单,交由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办理,为推进青岛市全民健身工作注入了新的人大力量。

校园操场成健身好去处

今年,我市下发了《关于青岛市中小学校室外体育场地向社会开放的通知》,要求具备条件的中小学校体育运动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不仅为市民提供了运动场所,更掀起了全民健身热潮。《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第二十二条款中也提到,学校应当在公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寒暑假以及非教学时间向学生开放体育场地设施。公办学校应当按照规定向公众开放体育场地设施。鼓励民办学校的体育场地设施向公众开放。

学生们组队打篮球、踢足球,老人散步遛弯,家长带着孩子在塑胶跑道上锻炼,上班族晚饭后休闲放松……如今,“共享操场”变得火热起来,人们纷纷走进“家门口”的学校操场,享受运动健身带来的快乐。

周六早晨7点,吃过早饭,住在吴兴路小区的市民李芳走出家门,来到青岛51

中校园,开始进行晨练。“我今年65岁,退休后爱上了晨跑。”李芳告诉记者,以前她都是在马路上锻炼,随着青岛51中的操场向社会开放,她就将晨练的地点转移到了校园里。“正规的塑胶跑道更适合跑步,对于膝盖的冲击力相对小一些,对我们这个年纪的跑步爱好者来说更舒适、安全。”李芳说。记者看到,学校的操场上有不少前来晨跑锻炼的市民,以中老年人为主。

到了傍晚6点,青岛51中校园再度热闹起来。“我们就住在学校旁,吃完晚饭带孩子出来玩玩、消消食。”孙女士带孩子来学校操场跳跳绳,“在家里看手机看电视,不如和孩子一起锻炼,享受一下亲子时光。”“夜间时段”的操场上,有的居民带着孩子,有的陪着老人,大家散步遛弯、休闲锻炼,在运动中放松一天的心情。

记者了解到,目前,全市已有600余所中小学体育场地向社会开放,为周边市民体育锻炼提供便利。在开放的同时,学校会同有关部门严格管理制度,用心服务居民,在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同时,让市民感受共享校园操场带来的快乐与安心。

打造一体化智慧健身场所

带“人脸识别”的入门系统、寄存系统,大屏显示多种真实跑步场景的跑步



组图:岛城各年龄层喜爱健身的人逐步增多。 资料照片

机,高端前沿的各类力量器材……这些都是全时健身场馆里的“标配”。周末下午,记者在全时健身门店看到,陆陆续续有不少市民前来运动健身。

“最近几年,明显感觉到青岛的全民健身情况越发向好,各年龄层喜爱健身的人群都在逐步增多。”全时体育集团董事长姜伟胜接受记者采访时说,“《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的出台对于健康青岛的发展是非常利好的,尤其随着近几年国家出台一些政策,青岛的体育产业发展越来越快了,带动全民健身发展起来。但是,我们也要看到,在发展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的地方。政策出台后,如何去监督管理、真正落地,包括一些运动场所的维护问题,都是我比较关注的。”对此,姜伟胜也提出了自己的建议:“在我看来,社会化运营是一个发展趋势,这方面国内有一些城市已经开始做了。一些室内运动场所或是社区运动场地可以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交给第三方机构运营,并负责后期的管理维护工作。”

“未来,健身会呈现室内室外结合、线上线下结合、校内校外结合、比赛训练结合等几个趋势,体育运动产业具有非常广阔的前景,并且会逐步走向数字化、智能化。”据姜伟胜介绍,目前全时健身正在通过科技运用与模式创新,借助大数据和人工智能为会员定制个性化的运动计划,通过精准分析提供符合会员需求的各项运动、营养建议,实现一体化的智慧健身场所。

“此外,青少年体育也是我们所看重的一方面。目前,全时健身的特色青少

年体育项目已经走进中小学的课堂,成为学校的校本课程。我们期望在帮助师生加强体育意识、培养运动习惯、提高身体素质的同时,通过试点学习,让更多人了解开展儿童青少年‘身心全面发展计划’的宗旨及目标,共同为岛城青少年实现‘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的总体要求贡献力量。”姜伟胜说。

全民健身应“软硬并抓”

“近年来,我市加快推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全民健身工作取得了一些明显的成效。”青岛市人大代表、青岛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委员、青岛迈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于锋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此次出台的《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相对来说是比较完善的了,但是如何能够将条例落到实处、进行更好的宣贯,例如其中提到的学校操场面向市民开放情况,其实还是有相当一部分市民是不了解这一政策的,是我个人比较关心的问题。”

记者了解到,于锋所创办的迈金科技是一家致力于为用户提供运动智能化解决方案的高科技企业。作为市人大代表和专门委员会委员,于锋此前多次参与《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的调研、修订过程,对于青岛的运动健身发展也有着自己的见解。“之前我也提出过一些建议,例如对全民健身进行‘软硬并抓’,除了进行健身场馆、设施的建设外,还应该多举办一些赛事活动以及基层健身活动,这些在此次出台的条例中也有所体现。”于锋说,“例如许多中老年人所热衷的广场舞已经成为一项十分普及的全民运动,受众范围更广,甚至已经发展壮大成为一种广场舞文化,像这样的运动应该有更多的支持和投入。同时,在马拉松、帆船等一些体育赛事和活动的举办上,应该加强运营执行、安全保障能力,让这些运动能够广泛地开展下去。”

新闻延伸 /

以法治力量助力健康青岛建设

《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以法治力量助力健康青岛建设,助推我市全民健身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全民健身服务保障和监督管理水平,推动从“要我健身”到“我要健身”,再到“我爱健身”“我会健身”,使全民健身成为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标配”。

《青岛市全民健身条例》提出要促进全民健身活动开展:突出青岛海洋特色,规定每年8月8日国家全民健身日所在周为本市全民健身周,结合本地传统文化、旅游休闲等资源举办全民健身品牌活动,支持举办沙滩体育、游泳、帆船等具有海洋特色的赛事活动;推动全民健身活动向基层延伸,市、区(市)政府每年组织全民健身运动会、社区运动会,推动赛事活动下沉基层;发挥群团组织作用,规定群团组织结合自身职责,组织开展健身运动会等活动;丰富学校体育活动的开展,规定学校保障学生在校期间体育锻炼时长,鼓励开设公益性课后体育兴趣班,支持学校与社会力量合作创建公益性体育俱乐部;强化安全管理,针对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人员密集的特点强化安全管理,明确全民健身活动的安全保障措施以及举办、参加全民健身活动应当遵守的相关规定,保障全民健身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刘文超 通讯员 郭进强 侯莹莹